

证券代码：002050

证券简称：三花智控

公告编号：2024-106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9 人，实际出席 9 人。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进行后续的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6.00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7）。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舆情管理及应对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议通过《舆情管理及应对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